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劉安峯

電話：03-8462860#562

電子信箱：an.feng@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31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301499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來函、開課表 (376550000A_1130149914_ATTACH1.pdf、
376550000A_1130149914_ATTACH2.pdf)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辦理「素養導向課室評量資源建置暨推廣計畫」，為推廣計畫資源，已製作專題講座及基礎推廣課程影片並上架至教育部磨課師平臺。敬請協助轉知貴校教師相關資訊，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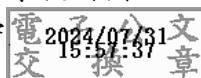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7月29日師大心測中字第1131021259號函辦理。

二、詳見附件。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13/08/01



1130003822